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明制药 编号:2006-临 38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06年12月15日通过)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2月15日上午九时在公司管理和营销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股东和股东代表6人,代表股份数147,776,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04%,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关于为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提供6,000万元贷款担保额度的预案
同意股数147,77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的100%;
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的0%;
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的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云南震序律师事务所的孙继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等发表见证意见,其认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明制药 编号:2006-临 39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6年12月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了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并于2006年12月15日在公司管理和营销中心六楼会议室召开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汪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刘会疆董事因公出差,特委托张伟董事出席并就会会议议题行使表决权;魏江独立董事因公出差,特委托杨世林独立董事出席并就会会议议题行使表决权;张勤独立董事因公出差,特委托杨世林独立董事出席并就会会议议题行使表决权;钟晓明独立董事因公出差,特委托杨世林独立董事出席并就会会议议题行使表决权,公司4名监事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关于汪诚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申请的议案
因工作原因,董事会同意汪诚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的申请,对汪诚先生长期担任公司主要负责人,为公司的发展作出的重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何勤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6日

何勤先生简历
何勤,男,1960年出生,中共党员,1983年毕业于中国医科大学,获学士学位,后获医学硕士、管理学博士学位。现任华立医药集团副总裁。
1983年—1992年 先后在鞍山市千山医院、冶金部职业卫生研究中心任医师、主治医师、副主任医师
1993年—2003年获研究员资格,历任深圳亿胜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亿胜生物集团(香港创业板上市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科技开发院医药科技开发所所长、深圳智源医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智源现代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4年至今任华立医药集团副总裁。
2006年11月至今任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854 股票简称:春兰股份 编号:临 2006-021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12月12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06年12月15日在春兰集团泰州宾馆召开了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因公出差未列席董事委托姜鸿董事、莫正志董事委托沈岩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原董事长孙庆先生因身体原因未能出席会议。会议由姜鸿副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同意孙庆先生因身体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选举姜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对孙庆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努力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附姜鸿先生简历:
姜鸿先生,1968年1月出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泰州纺织厂装配车间副主任、设计科副科长、研究所副所长,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科副科长、工艺科副科长、科长,泰州春兰销售公司驻上海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商业推进部副经理、经理,泰州春兰销售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春兰(集团)公司运行副总裁兼江苏春兰商务有限公司总裁,江苏春兰汽车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书记,春兰销售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泰州星辰春兰连锁店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春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证券简称: S 南瑞 证券代码:600406 公告编号:临 2006-29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2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南瑞董事长主持,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或者受托人3人,代表公司股份12,203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12,560,000股的5.741%。其中发起人股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经过大会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任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2006年度财务审计中介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对原来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6年并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自公司改制直到2005年年报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该议案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2,2031,000股,其中发起人股12,203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流通股0股,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了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王建华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见证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一)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交大南洋 编号:临 2006-33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讯方式)的决议公告

公司2006年1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借款人民币壹仟玖佰万元提供担保。(担保内容参见公司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交大南洋 编号:临 2006-34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最高担保1900万元
● 2006年度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15200万元人民币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是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06年12月14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8名董事一致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借款人民币壹仟玖佰万元(续借)提供最高额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上海市番禺路667号三幢A座
法定代表人:朱敏俊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教学辅助的配套服务;高等职业、成人教育的研究与开发;教育产业的投资;教育及教育产业领域内的人机服务;文教用品的批发零售。
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教育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1999年8月4日,本公司持股63.5%。截止2005年12月31日,教育公司经营审计的资产总额32487万元,负债总额16374万元,净资产1611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0.4%;教育公司2005年实现净利润386万元。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担保期限:2006年12月至2007年11月止
计划发生担保金额:最高额为1900万元人民币
四、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教育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预期良好,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同意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人民币15200万元,占最近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40.47%,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0%。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第五届临时会议董事会决议;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被担保人2005年度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科技 公告编号:2006-030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期权授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760万股股票期权于2006年12月11日为授予日,授予激励对象(期权代码:037003,期权简称:福星JLC1),并已登记在激励对象个人证券账户。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科技 编号:2006-031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06年12月6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06年12月10日上午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谭功炎先生主持,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传真表决方式,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06年12月11日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的议案》。

公司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决定向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授予股票期权。董事会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日为2006年12月11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按《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61 证券简称:江西长运 公告编号:临 2006-24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12月11日以专人送达与邮件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06年12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段长军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买湖南株洲湘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参与竞买湖南株洲湘运有限责任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他资产,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竞标的实际情况,确定具体的竞买价格。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将根据竞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ST北亚 编号:临 2006-037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北京中招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的《通知书》,被告知:受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委托,北京中招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对公司持有的部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股进行了拍卖,拍卖成交股数2163万股,成交价格14300万元。
因此公司尚未收到相关账务凭证,本次拍卖产生的损益不确定。
特此公告。

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 2006-052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06年12月11日以电话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和监事发出,并于12月15日在北京西城恒安国际大厦6-8号会议室现场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际9人,部分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购买公司办公场所的议案
随着公司规模和装机容量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人员逐渐增加,目前租用的恒安大厦办公场所已不能满足公司办公需求,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董事会决定在北京购买房屋作为公司办公场所。
董事会授权公司负责选择办公地点及商谈有关购买事宜,待办公地点确定后,另行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0票。
二、关于薪酬人员变动的议案
由于工作变动原因,刘建民先生提出辞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董事会同意刘建民先生辞职申请,并对刘建民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0票。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编号:临 2006-037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增临时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2月15日上午在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5矿大厦D座4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22,846,7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2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周中核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事项:
(一)以普通决议方式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0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适应目前我国会计市场的变化,提升职业水平和服务质量,公司原聘用的北京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洲光华”)与华证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天健华天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变更为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华证中洲”),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06年10月30日完成。
鉴于中洲光华在以前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和敬业勤勉的工作

表现,以及审计工作的衔接和连贯性,同意聘任天健华证中洲为公司2006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522,846,72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的修改内容。
同意:522,846,72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本次会议已经北京市嘉博律师事务所王勤非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敬请查询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1.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以上,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 2006-035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2月15日在大连成大大厦26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提议召开,由董事长尚志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2人,代表股份总数161,201,985股,占公司总股本32.3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辽宁文柳山律师事务所张开胜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逐项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辽宁成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公司”)是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我公司持有其85%的股权。鉴于实业公司发展的需要及其所经营产品的市场前景,公司拟为实业公司向中国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

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并授权董事长在此额度内决定和签署担保手续。授权期间自议案提交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同意161,201,985股,占与会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辽宁文柳山律师事务所张开胜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关于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六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2.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签署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4.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北生药业 编号:临 2006-022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0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0元(含税)。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050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45元。
● 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25日
● 除息日:2006年12月26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年12月29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6年5月30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派息方案
1.本次分红派息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的总股本303,687,4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184,373.40元,尚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发放年度:2005年度
3.发放范围:截止2006年12月25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4.每股税前红利0.05元。
5.对于流通股股东,公司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45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5元。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25日

2.除息日:2006年12月26日
3.红利发放日:2006年12月29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截止2006年12月25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方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财务部直接派发。
六、有关咨询办法
1.联系机构: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地址:广西北海市北海大道168号
3.联系电话:0779-3226233,3226206
4.传 真:0779-3226229
5.邮政编码:536000
七、备查文件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正文及公告
特此公告。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95 证券简称:中牧股份 编号:临 2006-28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无新增提案,提案被否决情况。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2月15日在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八区16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王志良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8名,代表股数22858570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90000000股的58.61%,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事项:
一、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22808572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78%;0股反对;499981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22%。
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22808572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78%;0股反对;499981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22%。
三、关于聘任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公司2006年度审计业务并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22806547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77%;0

股反对;520231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23%。
四、关于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余涤非:
表决结果:22808572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78%;0股反对;499981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22%。
经记名累积投票,余涤非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五、关于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夏峰:
表决结果:228085725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78%;0股反对;499981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22%。
经记名累积投票,夏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君都律师事务所曹静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